

汽車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判斷汽車在有關法規（交通、環保及道路安全）下使用的合法性
2. 編號	AUSDCN316A
3. 應用範圍	於汽車及零配件採購、銷售及維修的相關工作地點，能夠掌握香港汽車在交通、環保及道路安全等各方面的規管，在足夠資料的情況下，判斷汽車/零配件在有關法例規管下使用的合法性。
4. 級別	3
5. 學分	6 (僅供參考)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瞭解有關汽車的 ◆ 明白香港對汽車的監管範疇 規管及法例 ◆ 懂得尋找相關法規的方法 ◆ 明白香港對有關汽車結構(例如：機械及車身等)、污染(例如：噪音及尾氣等)及道路安全的法規 ◆ 認識各地對有關汽車結構(例如：機械及車身等)及污染(例如：噪音及尾氣等)的要求 ◆ 瞭解香港及各地對汽車所產生的污染(如尾氣)的法規要求及相關的政策</p> <p>6.2 判斷汽車在有關 ◆ 根據法規及足夠的資料，判斷指定汽車/零 法規下使用的合 法性 配件在本地售賣及使用的合法性，包括： • 汽車結構 • 污染 • 道路安全</p>
7. 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(i) 能夠理解汽車相關的法規(交通、環保及道路安全)；及 (ii) 能夠在足夠資料的情況下，判斷汽車在有關法例規管下使用的合法性。</p>
8. 備註	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假設該人士已擁有基本汽車知識。